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宁波方正”）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30 号）同意注册，公司 2021 年 6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00,000 股，发行价为 6.0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0,132,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22,641,509.44 元，余额为人民币 137,490,490.56 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850,561.3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0,639,929.26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7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31358 号验资报告。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69,230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6.00元/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799,999,98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15,720,429.3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4,279,550.68元。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3月23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3月23日出具天职业字[2023]2035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1,283.96万元（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扩建年产280套大型注塑模具车间及研发中心项目	3,765.16	3,765.16
2	年增40套大型注塑模具、60套吹塑模具车间技改项目	5,875.85	4,662.51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422.98	2,422.98
合计		12,063.99	10,850.65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63,303.38万元（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3,000.00	10,709.72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427.96	5,427.96
合计		78,427.96	16,137.68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计划分步投入使用，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现阶段部分募集资金存在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原因、金额及期限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现状，公司目前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仍然较大。由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分步投入使用，在投入期间将出现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增加，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为适应日益发展的业

务需要，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下进行的。

按照目前银行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35%测算，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 335 万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因此，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五、相关审批程序和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做出的合理资金安排，有利于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